**广东省教育厅关于举办广东省第二届中小学生行进管乐、行进打击乐暨首届行进课堂乐展演活动的通知**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粤教体函〔2015〕25号

各地级以上市及顺德区教育局，省属中等职业学校、广东实验中学、华南师大附中、华南师大附小：

    为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和《教育部有关进一步推进艺术教育的意见》及全国学校艺术教育工作会议精神，在广大青少年学生中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促进我省中小学艺术教育的改革与发展，经研究，决定举办广东省第二届中小学生行进管乐、行进打击乐暨首届行进课堂乐展演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指导思想**

    坚持以立德树人为导向，以学生为主体，检验学校开展音乐教学和开展艺术实践活动成果，鼓励广大学生享受参与行进乐学习和实践过程，培养和提高青少年学生对器乐艺术的理解和演奏水平，建设向真、向善、向美、向上的校园文化，培养学生健康的审美情趣和良好的艺术素养。

**二、参加对象及分组**

    全省各级各类中小学校的在籍学生。

    活动分小学组、初中组、高中组、中职组等4个组别；各组别分甲组（普通组）、乙组（专业组）。

    （一）小学甲组为普通小学的学生；小学乙组为以少年宫、校外少儿艺术团等为单位组队的小学生。

    （二）初中甲组为普通初级中学的学生；初中乙组为以青少年宫、校外少年艺术团等为单位组队的初中生。

    （三）高中甲组为普通高中的学生；高中乙组为艺术学校音乐专业的学生。

    （四）中职甲组为中等职业学校（非音乐专业）的学生；中职乙组为中等职业学校音乐专业的学生。

**三、类别和项目**

    本次展演为行进乐表演，表演类型包括：行进管乐、行进打击乐、行进课堂乐(含课堂吹奏乐器、课堂打击乐器、以及其他适应于课堂教学用的吹奏乐器和打击乐器等)，演奏形式为行进式合奏。

    （一）行进管乐：乐队人数不少于45人，旗队、舞蹈队不超过20人，指挥不超过2人（指挥应为本校教师），时间不超过8分钟。

    （二）行进打击乐：乐队人数不少于20人，旗队、舞蹈队不超过20人，指挥1人（指挥应为本校教师），时间不超过6分钟。

    （三）行进课堂乐（指竖笛、口风琴、口琴等课堂吹奏乐器及课堂打击乐器，以及其他适应于课堂教学用的吹奏乐器和打击乐器等）：吹奏乐队不少于80人（其中主奏乐器不少于70%；旗队、舞蹈队不超过20人，指挥不超过2人（指挥应为本校教师），时间不超过8分钟；课堂打击乐队人数不少于30人，旗队、舞蹈队不超过20人，指挥1人（指挥应为本校教师），时间不超过6分钟。

**四、场地规格**

    本次展演的场地规格为：30M×40M。本次展演活动拟安排在室内场地分类进行。

**五、节目要求**

    （一）演奏曲目须选思想内容好、艺术水平高、传播范围广、适宜广大青少年学生演奏的中外优秀器乐作品或歌曲改编作品，尤其提倡演奏我国优秀的民族乐曲或民歌改编作品。

    （二）报送节目数量： 行进管乐、行进打击乐每个地市共计不超过15个，广州、深圳、佛山可报送20个。其中，初中组不少于报送总数的20%、高中组和中职组各不少于报送总数的10%。广东实验中学、华南师大附中、省直属中职学校、华南师大附小直接报送，不占属地名额。

    行进课堂乐每个地市不超过20个，广州、深圳、佛山可报送30个。其中，初中组和高中组（含中职学校）不少于报送总数的40%。广东实验中学、华南师大附中、省直属中职学校、华南师大附小可直接报送，不占属地名额。

    （三）参赛节目按类别要求分盘录制成mp4格式数据光碟，每个节目制作成单独的数据文件（不得多节目制作成一个文件），并贴上“登记卡”（附件2-3）。光碟中只允许呈现组别和曲目名称，不得出现参赛地市、学校（单位）及指挥姓名等信息，违规不予评选。

**六、活动安排**

    活动分初赛、复赛和决赛（展演）三个阶段进行。

    （一）初赛阶段：通知下发后，由各地市教育行政部门进行广泛宣传发动，组织本地区学校积极开展行进乐的排练演奏实践活动，并组织行进乐演奏比赛及优秀节目展演活动。直接报送的学校须组织本校班级、年级的比赛。

    （二）复赛阶段：各地市及直接报送学校将评选出的优秀节目，于2015年10月23日前连同参赛报名表（附件2）及活动开展情况总结材料报送到组委会。数据光碟报送地址：广州市越秀区大新路163号广州市第三中学音乐科；邮编：510120；联系人：黎长学老师，联系电话：020-83336692转8984；15986315240，邮箱：[627823441@qq.com](mailto:yishu1302@126.com)。

    （三）决赛（展演）阶段（约2015年11月下旬）：活动组委会组织专家评审小组，对上报的节目进行评审，评选出参加决赛（展演）及三等奖节目。入围决赛节目集中进行展演，现场评选出一、二等奖（具体安排另行通知）。

**七、奖项设置**

    （一）本届比赛活动设优秀组织奖。根据各地市组织开展活动的情况（活动方案、宣传材料、开展活动的相关图片等）、活动总结材料以及比赛成绩进行评定。

    （二）各组各类别节目分设一、二、三等奖，参与现场集中展演的学生颁发相应奖项证书。

    （三）指导节目获得一、二等奖的教师，颁发相应的优秀指导教师奖（每个节目不超过3名）。

**八、有关要求**

    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各地市、各学校要成立相应的组织机构，认真制订活动的具体实施方案，将比赛活动的各项工作落到实处。

    （二）广泛宣传发动。积极做好活动的宣传发动工作，将活动的重点下移到学校、年级、班级。并以此次活动为契机，加强学校行进课堂乐教学和行进乐演奏团队的建设。

    （三）加强学校艺术教育师资队伍的配备与培训。充分利用社会资源，组织学校艺术教师学习、提高艺术教育实践教学和行进乐表演团队管理与训练的能力和水平。

    （四）加强学校艺术教育条件的建设。以本次活动为契机，在制度管理、师资建设、场馆、设备设施等方面增加相应的建设和投入力度，不断改善学校艺术教育的办学条件。

    附件：http://www.gdhed.edu.cn/gsmpro/admin/ewebeditor/sysimage/icon16/doc.gif[第二届中小学生行进管乐等展演活动组织机构及节目报送表.doc](http://www.gdhed.edu.cn/publicfiles/business/htmlfiles/gdjyt/cmsmedia/document/2015/3/doc14492.doc)

广东省教育厅

2015年3月30日

附件1：

**广东省第二届中小学生行进管乐、行进打击乐暨首届行进课堂乐展演活动组织机构**

**一、主办、承办、协办单位**

主办：广东省教育厅

承办：佛山市教育局

协办：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

广东省学校艺术教育指导委员会

 广东省教育系统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

广州鼎纳文化发展有限公司

**二、组织委员会**

主 任：郑庆顺（省教育厅党组成员、副厅长）

陈 健（省教育厅副巡视员）

副主任：许舒翔（省教育厅体卫艺处处长）

严 冰（佛山市教育局副局长）

委 员：莫宝光（省教育系统关工委常务副主任）

     张紫露（省教育系统关工委常务副主任）

杨 健（省教育厅体卫艺处主任科员）

庞志阳（佛山市教育局德体卫艺科副科长）

秘书长： 杨 健（兼）

副秘书长：庞志阳（兼）

毛瑞莲（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艺术教育活动管理中心主任）

陈祖东（佛山教育局音乐教研员）

**三、组委会办公室**

组委会办公室设在省教育厅体卫艺处和佛山市教育局

德体卫艺科，负责协调本次活动的各项工作。

办公室成员：张咏竹、鲁岩、黎长学等，及省学体艺联工作小组、佛山市教育局工作小组。

办公室联系人：杨健，电话：020-37628026；庞志阳，

电话：0757-83205025。

附件2-1

广东省第二届中小学生行进管乐、行进打击乐暨首届行进课堂乐展演活动参赛节目报送表

1. **行进管乐报送表**

教育局（公章）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参演学校名称 | 节目名称 | 参演人数 | 备注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
1. **行进打击乐报送表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参演学校名称 | 节目名称 | 参演人数 | 备注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
1. **行进课堂乐报送表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参演学校名称 | 节目名称 | 参演人数 | 备注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
填表人： 所在部门：

填表时间： 联系电话：

注：此表可复制，由地级市教育局填报。

附件2-2

广东省第二届中小学生行进管乐、行进打击乐暨首届行进课堂乐展演活动比赛节目报送表

（ 组）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学校全称 | | （加盖公章） | | | | | | | | |
| 节目名称 | |  | | | | 节目形式 | |  | | |
| 节目时间 | |  | | 参演人数 | |  | 指导教师 | |  | |
| 联系电话 | |  | | | | 邮 箱 |  | | | |
| 参演学生资料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姓 名 | 性别 | | 出生年月 | | 学段（小、初、高或中职、少年宫） | | 年（班）级 | | | 学生证号 |
|  |  | |  | |  | |  | | |  |
|  |  | |  | |  | |  | | |  |
|  |  | |  | |  | |  | | |  |
|  |  | |  | |  | |  | | |  |
|  |  | |  | |  | |  | | |  |
|  |  | |  | |  | |  | | |  |
|  |  | |  | |  | |  | | |  |

填表人： 所在部门：

填表时间： 联系电话：

注：此表可复制，由参演学校填报。每个节目填写一张，并在“学校全称”一栏加盖学校公章。

附件2-3

广东省第二届中小学生行进管乐、行进打击乐暨首届行进课堂乐展演活动节目光碟登记卡

（ 组）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学 校 |  | | 学段 |  | |
| 节目名称 |  | | 节目形式 |  | |
| 指导教师 |  | 参演人数 |  | 时间长度 |  |
| 联系电话 |  | | | | |
| 备 注 |  | | | | |

注：每个节目必须填写登记卡，附在所报送节目光盘盒内（毋须粘牢，方便揭下）。